

疗愈受伤“小花蕾”

□本报记者 史隽 通讯员 陈怡心

“曾经受伤的‘小花蕾’又充满了活力。”近日,看着校园里与同学尽情玩耍的小雨(化名),浙江省海盐县检察院检察官王晓佳不禁感慨万千,对小雨的未来更充满了信心。

一次“奔现”,遭受侵害

今年4月的一天,13岁的小雨与网友顾某“奔现”时,不幸遭受猥亵。小雨的父母察觉后,通过聊天记录找到顾某当面对峙,小雨支支吾吾说出了真相,顾某也没有反驳。小雨的父母随即向公安机关报警。

此后,小雨上课时经常发呆,反应迟缓,情绪也很低落,偶尔还会突发暴躁情绪。小雨的异样引起老师的关注,老师和小雨的父母进行了沟通,但父母对孩子的情况并未太上心。日子一天天过去,小雨愈加担心事情传出去,不仅精神紧张,还常常表现出强烈的焦虑和不适,无法正常上学。无奈之下,小雨只得休学,去医院接受心理治疗。

小雨的父母平时靠四处打工维持生计,家里积蓄不多,只能举债带着女儿四处看病。经过一段时间的药物治疗,小雨的状况略有好转,但当提起复学她还是会表现出抵触情绪。医生说小雨还需要进行长期心理辅导,但她的家庭已然无法负担后续费用。

今年5月,顾某因涉嫌猥亵儿童罪被公安机关提请批准逮捕,海盐县检察院依法批捕后,在公安机关侦查期间,办案检察官王晓佳得知小雨情况不佳,立即与其父母取得联系。

“我们就这一个孩子,她没法去上学,我们只能一边打工一边照顾



上图:今年8月30日,浙江省海盐县检察院检察官与心理咨询师在“杜鹃姐姐工作室”对小雨开展复学前心理评估。

右图:在浙江省海盐县检察院“杜鹃姐姐工作室”,心理咨询师通过沙盘游戏为小雨进行心理辅导。

她,希望政府能帮帮我们。”小雨的母亲向王晓佳说出诉求。那么,检察机关如何助力疗愈这朵“小花蕾”呢?

心理救助,疗愈女孩伤痛

当王晓佳第一次在海盐县检察院“杜鹃姐姐工作室”见到小雨时,她正怯生生地望着放着玩偶的沙盘。王晓佳刚要进一步靠近,小雨立刻低下了头。

“这是明显的案后心理创伤表现。”王晓佳告诉记者,未成年人身心发育尚不成熟,自我恢复能力弱,因此亟须对小雨进行心理疏导和干预。

之间的相互联系及小雨心理变化。经过多次心理救助,小雨终于向心理咨询师敞开心扉:“我不敢去上学,是因为害怕被同学嘲笑……”在心理咨询师的建议下,王晓佳运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了司法机关为保护未成年被害人隐私权所做的工作。

8次心理治疗后,小雨变得活泼了,愿意见人交流,还主动提出想继续上学的意愿。

多措并举,帮扶被害人家庭

看着小雨的情况有所好转,大家都为她开心。可是,此前医药费和交通费已累计达10万余元,且小雨仍需继续治疗,后续的医药费犹如一座大山压得小雨一家喘不过气。

10月5日,海盐县检察院以顾某涉嫌猥亵儿童罪提起公诉,为全面保障小雨的民事权益,王晓佳还告诉小雨的父母,他们可以提起附带民事诉讼,如果觉得提起民事诉讼有困难,可向检察机关申请支持起诉。

10月8日,海盐县检察院收到小雨父母递交的支持起诉书。该院确认其符合支持起诉条件后,立即启动调查程序,指导小雨的父母收集固定相关证据,提出专业法律意见。

同一天,该院决定支持民事起诉。最终,双方经调解达成和解,小雨一家获得10万元赔偿金。顾某涉嫌猥亵儿童罪一案将于近期开庭。

针对小雨一家的困难情况,海盐县检察院还与该县法院、民政局开展联合救助,为其申请司法救助金和补助金。针对小雨想继续上学的问题,检察官、心理咨询师和教育部门工作人员一起对孩子状态进行评估,确认其可以返校。现在,小雨恢复了正常学习和生活。

此次心理疏导后,李欣的态度有了明显转变。董盛博抓住机会,多次对李欣开展帮教工作。慢慢地,李欣开始信任检察官,如实供述自己的盗窃事实并认罪悔罪。

考虑到李欣系未成年人,具有认罪认罚、全部返赃、初犯、偶犯等情节,佳木斯铁路运输检察院于今年4月依法对李欣作出不予起诉决定。在案件回访过程中,检察官对李欣的父母开展了家庭教育指导工作,建议他们对孩子多一些关爱、尊重和理解,为孩子营造良好的成长环境。李欣父母反思了他们在以往教育中存在的问题,承诺一定好好爱孩子,陪伴孩子开心成长。

邀请佳木斯大学心理咨询师付瑶参与到办案中。在佳木斯铁路运输检察院“一站式”办案中心,付瑶采取心理学上的沙盘游戏疗法,让李欣在沙盘上随意作画。不一会儿,李欣在沙盘上画的半颗心和一道彩虹引起了付瑶的注意,“半颗心,意味着她自小经历父母离异,缺乏家庭关爱。那道彩虹,反映出她内心还是有阳光的一面,她渴望得到爱,对美好生活也充满向往。”付瑶说出自己的分析后,李欣低下了头,轻轻“嗯”了一声。

沙盘中的心事

□本报记者 韩兵 通讯员 张华军 孙宗鹏

近日,李欣(化名)的父亲向黑龙江佳木斯铁路运输检察院检察官讲述了女儿的变化:“我女儿已经脱离之前的朋友圈,开始学习美甲,她希望可以通过自己的努力开一家美甲店。”

2023年7月,年仅17岁的李欣在乘坐火车途中,因一时贪念盗窃他人现金3000余元,被佳木斯铁路公安局

抓获,后被移送佳木斯铁路运输检察院审查起诉。

在讯问中,办案检察官董盛博发现李欣对其盗窃行为毫不在意,而且,在提到父母关系时她尤为抗拒。经社会调查,董盛博了解到李欣自幼时父母就已离异,她与母亲一起生活,母亲平时打零工,对其管教和关爱较少。渐渐地,李欣开始抽烟、打麻将,与社会闲散人员交往密切。

为更好打开李欣的心结,董盛博

邀请佳木斯大学心理咨询师付瑶参与到办案中。在佳木斯铁路运输检察院“一站式”办案中心,付瑶采取心理学上的沙盘游戏疗法,让李欣在沙盘上随意作画。不一会儿,李欣在沙盘上画的半颗心和一道彩虹引起了付瑶的注意,“半颗心,意味着她自小经历父母离异,缺乏家庭关爱。那道彩虹,反映出她内心还是有阳光的一面,她渴望得到爱,对美好生活也充满向往。”付瑶说出自己的分析后,李欣低下了头,轻轻“嗯”了一声。

1月还是11月出生?年龄认定很关键

□本报记者 管莹 通讯员 邓新宇 衡亭亭

“我顺利找到工作了,原来一直担心自己的犯罪记录会影响找工作……”近日,接到江苏省涟水县检察院检察官的回访电话,小张感激地说道。

小张的父母在其年幼时就已离异,小张一直随父亲生活。迫于生计,父亲常常在外地打工,家里只留下年幼的小张和年迈的奶奶。由于缺乏管教,小张结交了一群“好哥们”,经常一起出去喝酒、抽烟。2023年4月,在朋友的介绍下,小张明知他人利用银行卡转移违法违纪所得资金,仍将自己名下银行卡提供给“跑分”团伙使用,并协助租面取票,共帮助接收、转移违法犯罪所得资金59万余元,个

人从中获利1800元。

2023年7月,涟水县公安局对刘某、汪某、小张三人以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移送涟水县检察院审查起诉。检察官经审查发现,小张的户籍资料显示其出生于2005年1月,而作案时间是2023年4月,这意味着小张作案时已年满18周岁。因其处于“临界”年龄,检察官对其出生日期再次进行确认。

“实际上我是2005年11月出生的。”小张说。检察官立即联系办案民警,调取小张的出生医学证明等证据,同时让小张提供能证明其年龄的相关材料。结果,生育服务证、婴儿接种疫苗接种记录、小张父亲和奶奶的谈话笔录等证据均表明小张出生于2005年11月。检察官进一步调查了解到,

之所以出现差错,是因为出生医学证明上记载的“11月”中的第二个“1”与“月”有些许重合,导致身份信息被误录为“1月”。

公安机关前期是将小张作为成年人进行取证的,但根据相关法律规定,讯问未成年人时,其法定代理人或者合适成年人在场的,未成年人的供述不得作为定案根据。检察官遂建议公安机关将小张与另外两名涉案成年人分案处理,根据办理未成年人案件的有关规定重新收集证据,并为小张指定辩护人,保障未成年人的诉讼权利。

今年8月,公安机关以小张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将其移送涟水县检察院审查起诉。检察官结合小张的家庭情况、成长历程、犯罪原因等

开展针对性教育,小张表示将吸取教训,做一个自食其力的人,并积极退赃。

随后,经综合考虑小张犯罪时系未成年人,具有从犯、坦白、认罪认罚、退赃等从轻、减轻、从宽情节,涟水县检察院向该县法院提起公诉,提出对小张减轻处罚的量刑建议。9月11日,法院采纳了检察机关的量刑建议,对小张判处有期徒刑一年三个月,缓刑二年,并处罚金5000元。

判决生效后,司法机关依法对小张的犯罪记录予以封存。同时,检察官建议办案民警将证明小张真实年龄的证据材料移送户政管理部门,为小张申请换发新的身份证。依据相关规定,换证手续将于小张缓刑期满后正式启动。

【公告】

检察日报2024年11月7日(总第10718期)

常小梅:本院受理原告与被告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0602民初35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提出上诉及副本。上诉人: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予受理。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福建省漳州市城区人民法院 陈苏卿:本院受理原告与被告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0602民初636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提出上诉及副本。上诉人: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予受理。

李青龙:本院受理原告与被告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0602民初181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提出上诉及副本。上诉人: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予受理。

陈锦:本院受理原告与被告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0602民初360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提出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予受理。